

证券代码：688693

证券简称：锘威特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

苏州锘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5 日

（二）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张家港市杨舍镇华昌路 10 号沙洲湖科创园 B2 幢公司 4 楼会议室

（三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55
普通股股东人数	55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43,922,57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43,922,578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9.9018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59.9018

注：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 73,684,211 股；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 359,926 股，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。

（四）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丁国华先生主持。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9人，出席9人；
- 2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普通股	43,899,579	99.9476	15,566	0.0354	7,433	0.0170

（二）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1	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	774,966	97.1177	15,566	1.9507	7,433	0.9316

（三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审议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姜瑞明、邹佩垚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锴威特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锴威特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6 日